

证券代码：002798
债券代码：127047

证券简称：帝欧家居
债券简称：帝欧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4-048

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（财会〔2023〕21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”）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，属于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，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（一）会计政策变更原因

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颁布了《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，规定了“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”、“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”及“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”。该准则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。

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，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《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。

（二）变更介绍

1、变更前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2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

公司将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10 月 25 日印发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。

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3、变更日期

公司根据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的起始日期执行上述会计政策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，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7 日